附件：

《福清市城头镇中心镇区 C 基本单元局部地块详细规划修编》方案

一、主要内容

1、区位及规划范围

本次修编范围位于中心镇区 C 基本单元东南角位置（滨海大道和元城三路交叉口西北侧方向区域）。

2、发展定位

规划区具体发展定位为：城头镇中心镇区综合交通服务组团。

3、发展规模

本片区规划用地总面积为 3.56 公顷，均为建设用地。

4、用地布局规划及调整

规划为打造城头镇中心镇区综合交通服务组团，配套建设公交首末站、停车场和加油站。

本次修编对原规划用地作出以下调整：

1、扩大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占地面积，由 0.43 公顷调整为 0.67 公顷。

2、调整社会停车场用地范围线，占地面积仍为 0.67 公顷。

3、大型公交首末站用地面积用地面积应大于 0.4 公顷，减小公共交通场站用地占地面积，由 1.57 公顷调整为 1.26 公顷，仍满足用地需求。

4、调整防护绿地范围线，占地面积由 0.89 公顷调整为 0.96 公顷。

二、规划图纸

1、土地利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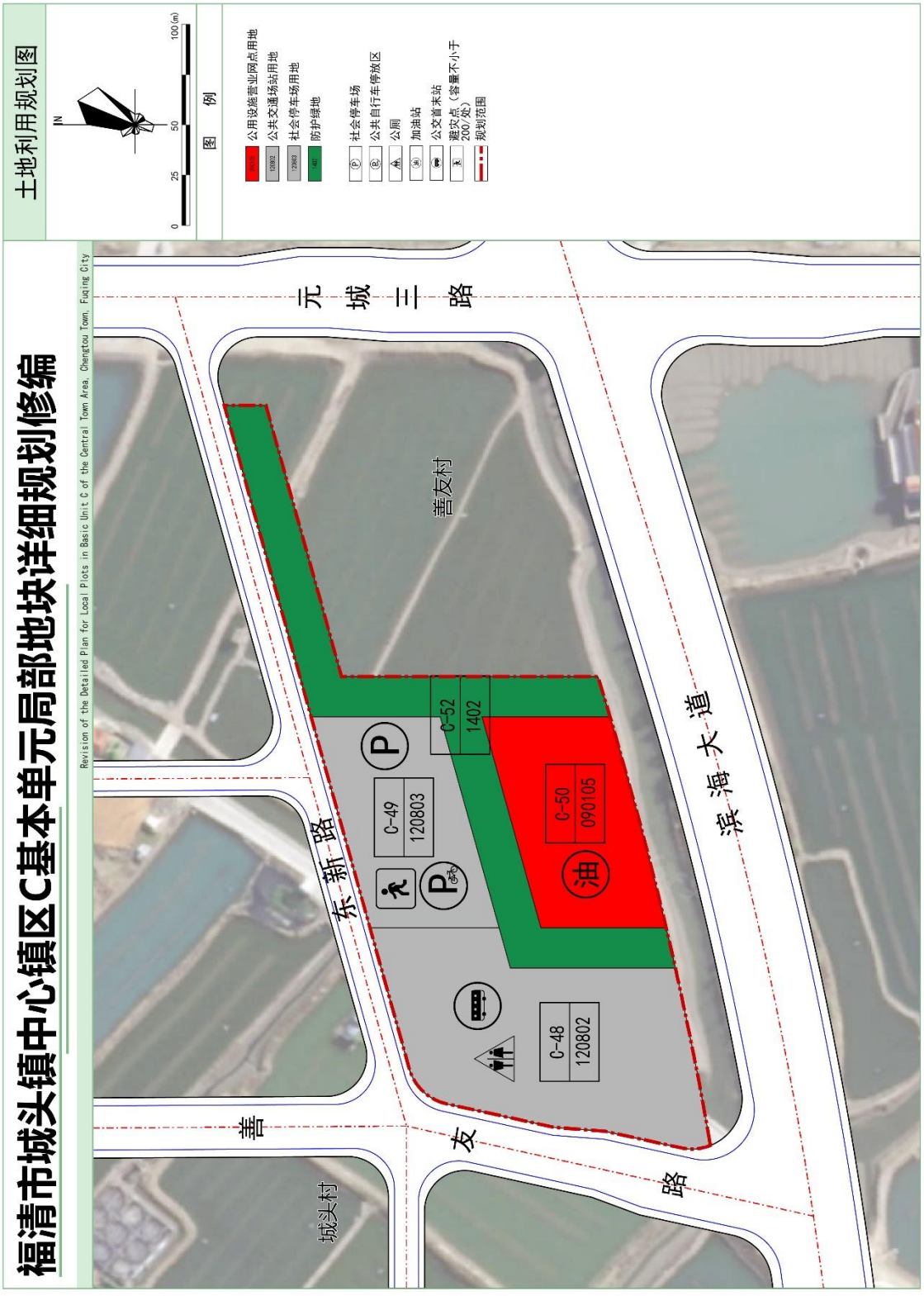

福清市城头镇中心镇区C基本单元局部地块详细规划修编

Revision of the Detailed Plan for Local Plots in Basic Unit C of the Central Town Area, Chengtou Town, Fuqing City

规划调整对比图

■ 原控规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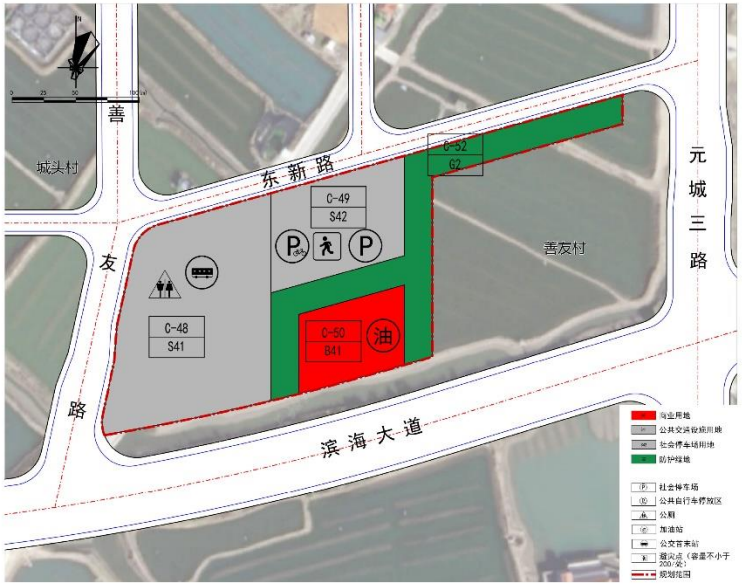

■ 调整后规划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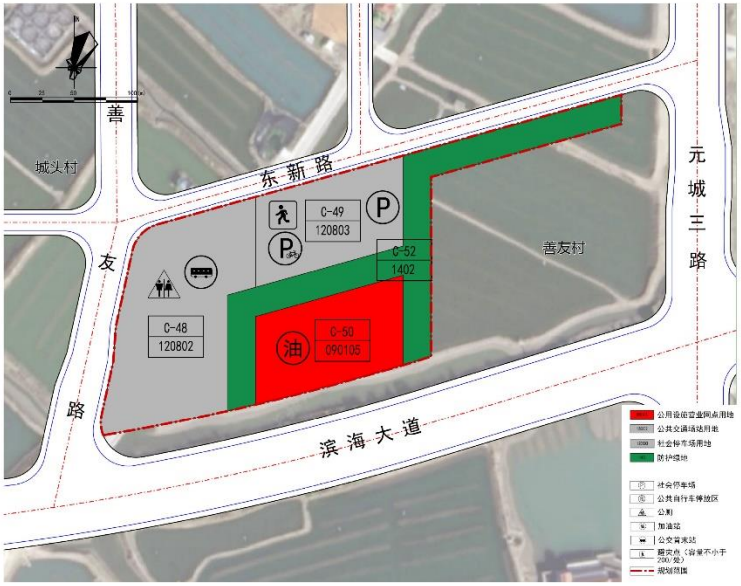

本次详细规划修编对原详细规划规划用地做出以下调整：

1、扩大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占地面积，由0.43公顷调整为0.67公顷。

2、调整社会停车场用地范围线，占地面积仍为0.67公顷。

3、大型公交首末站用地面积用地面积应大于0.4公顷，减小公共交通场站用地占地面积，由1.57公顷调整为1.26公顷，仍满足用地需求。

4、调整防护绿地范围线，占地面积由0.89公顷调整为0.96公顷。